

证券代码：872983

证券简称：东成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东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严阿根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就职于浙江东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酵母制品的研究、开发；原料药（干酵母）的生产、销售，酵母抽提物、酵母水解物及副产物的生产、销售；单一饲料（啤酒酵母粉、酵母水解物、酿酒酵母提取物、酿酒酵母细胞壁）的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分装、销售；工业用生化添加剂及制品（除食品添加剂、危险化学品及其他前置许可项目的）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德清县乾元新材料园区乌牛山路9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浙江东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56%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钱云娥、德清融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4、其他应披露的事项：钱云娥与严阿根为夫妻关系，钱云娥任浙江东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后勤主管，持有浙江东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3%的股份；严阿根任德清融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德清融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浙江东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8%的股份。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严阿根	
股份名称	浙江东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 年 3 月 1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43,410,000 股，占比 60.56%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益 55,750,000 股, 占比 77.78%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340,000 股, 占比 17.22%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77.7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52,500 股, 占比 15.1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2,557,500 股, 占比 45.42%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53,760,000 股, 占比 75%	直接持股 41,420,000 股, 占比 57.78%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75%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340,000 股, 占比 17.2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62,500 股, 占比 12.3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2,557,500 股, 占比 45.42%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做市交易 ☒ 通过大宗交易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 其他
	2021 年 3 月 1 日严阿根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990,000 股, 转让完成后, 严阿根 所持权益比例由 60.56%减为 57.78%。严阿根及其一致 行动人所持权益比例 77.78%减为 75%。

（二）权益变动目的

严阿根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990,000 股，转让完成后，严阿根所持权益比例由 60.56%减为 57.78%。严阿根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权益比例 77.78%减为 75%，系根据其意愿自愿坚持。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严阿根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涉及相关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严阿根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严阿根

2021 年 3 月 3 日